**敕額**

高山寺於1206年奉天皇敕許而建。後鳥羽天皇（1180-1239）親題御筆匾額，並賜予建寺所需的土地。敕額上的漢字「日出先照高山」取自《華嚴經》其中一節，意為「日出東方，當首照高峰之巔」。高山寺意為「高山上的寺院」，寺名由來即是源自華嚴宗內容。目前敕額高掛於石水院的南側。